#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u>长岭居 YH-K2-2 地块项目(自编 3#、4#住宅楼)</u>
项 目 编 号 <u>2016-440112-70-03-805589</u>
建 设 地 点 <u>广州市黄埔区</u>
验 收单 位 <u>广州丰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u>

2023年7月31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长岭居 YH-K2-2 地块项目(自编 3#、 4#住宅楼)	行业 类别	房地产 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州丰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 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局,埔水函〔2017〕193号, 2017年4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年12月~2023年7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建科水利水电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州市住宅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及相关规定,广州丰实房 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在广州市黄埔区主持召开了 长岭居 YH-K2-2 地块项目(自编3#、4#住宅楼)水土保持设施竣 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 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和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代表共7人, 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查阅了技术 资料,听取了各参建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形成验收 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长岭居 YH-K2-2 地块项目(自编 3#、4#住宅楼)位于广州市 黄埔区新丰路以东、禾丰路以北、永和大道以西。项目总占地面积 为 0.47 公顷,均为永久占地。

长岭居YH-K2-2地块项目(自编3#、4#住宅楼)主要建设1栋 31层住宅楼、1栋32层住宅楼以及绿化、道路、管线和1个3层地下 室等。工程总建筑面积42704.85平方米,其中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39155.00平方米,不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3549.85平方米。项目土方 开挖量为3.10万立方米,填方量0.73万立方米,借方量0.73万立方 米,弃方量为3.10万立方米。本工程总投资0.29亿元,其中土建工 程投资为0.19亿元。项目于2018年12月开工建设,2023年7月完工, 总工期56个月。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7年4月,广州市黄埔区水务局以"埔水函[2017]193号"文件对长岭居YH-K2-2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批复。

(三)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8 年 8 月,广州华工大建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住宅(自编号 3#、4#),商业、公建(自编号 S8),其他(自编号地下室)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了审查,审查意见为合格。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3年7月,长岭居 YH-K2-2 地块项目自编 3#、4#住宅楼区域完工,建设单位委托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承担长岭居 YH-K2-2 地块项目(自编 3#、4#住宅楼)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3年7月,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开展水土保持监测任务,同月编制完成《长岭居 YH-K2-2 地块项目(3#、4#住宅楼)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结论为:项目建设区水土保持措施已实施且运行稳定,水土保持效果显著。本次监测范围水土保持防治指标达到值分别为扰动土地整治率 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99%,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林草覆盖率 38.3%,项目各项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水土保持方案得到切实、有效的落实,可以进行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3 年 7 月,建设单位委托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承担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任务,同月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编制完成《长岭居 YH-K2-2 地块项目(自编 3#、4#住宅楼)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结论为:长岭居 YH-K2-2 地块项目(自编 3#、4#住宅楼)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基本合理,项目建设区内排水系统运行良好,水土保持设施工程质量合格。经试运行情况的调查,未发现重大质量缺陷,运行情况良好。项目水土保持防治指标达到值分别为扰动土地整治率 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99%,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林草覆盖率 38.3%,本次验收范围各项指标均达到批复方案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工程整体上具备较强的水土保持功能,能满足国家对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的要求,可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长岭居 YH-K2-2 地块项目(自编 3#、4#住宅楼) 建设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 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项目水土保持防治指标达到值分别为扰动土 地整治率 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拦渣率 99%,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林草覆盖率 38.3%,本次验 收范围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基本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 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验收组要求:建设及运行管理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并发挥效益。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叶洲健	广州丰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 司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成员	周慧蓉	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范金彪	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梁明辉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 司	总监理工程 师		监理单位
	林铭基	广东建科水利水电咨询有限 公司	助理工程师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単位
	赖精学	中建四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郑建华	广州市住宅建筑设计院有限 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